****

**学术型研究生指导教师简况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姓名、职称: |   |
| 申 请 岗 位: |   |
| 学科门类名称: |   |
| 一级学科名称(代码): |   |
| 二级学科名称(代码): |   |
| 工作单位: |   |

河北师范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制

年 月 日填

**填 表 说 明**

1、封面：申请岗位填写“博士生导师”或“硕士生导师”；学科门类名称、一级学科名称及代码须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2011年颁布的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》填写；二级学科名称及代码须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、原国家教委1997年颁布的《授予博士、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、专业目录》填写。

填写“一级学科名称（代码）”的正确方法为（以生物学为例）：生物学（0710）。

填写“工作单位”时，本校教师填写学院（研究所、中心等）名称，申请我校兼职导师的外单位人员填写其人事关系所在单位的全称。

2、第1页 “是否兼职” 一栏填写是或否。我校人员填写“否” ,人事关系未在我校的外单位人员填写“是”。

3、第2-3页Ⅱ-1、Ⅱ-2、Ⅱ-3，署名次序一栏分别填写成果、著作、论文的署名次序。Ⅱ-4中“本人担任工作”填写负责人、第一主研人、第二主研人等依此类推。

4、第3页Ⅱ-3中，凡被SCI、EI、ISTP、SSCI、A&HCI、ISSHP收录的文章，须在“发表刊物”一栏中用括号注明索引类别。

5、第4页Ⅲ-1中“学生类别”填写博士生、硕士生。

6、本表所填写内容必须真实准确，有据可查。

7、格式要求：本表要求使用5号仿宋字体填写打印。同一栏目中分列填写的同一相关内容要求水平靠左对齐，垂直靠上对齐。

8、本表须限用A4规格纸张双面打印或复印，左侧装订。复制本表时应保持原格式、大小不变，装订要整齐美观。

**Ⅰ 基本情况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 照片 |
| 政治面貌 |  | 行政职务 |  | 籍贯 |  |
| 专业技术职务及任职时间 |  | 是否兼职 |  |
| 最高学位、最后学历(毕业时间、学校、专业） |  |
| 工作单位(至院、所) |  |
| 研究方向 |  |
| 学术团体任职情况 |  |
| 外语语种及熟练程度 |  |
| 身 份 证 号 码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联系方式 | 办公电话 |  | 移动电话 |  | 家庭电话 |  |
| E-mail |  |
| 个 人 简 历（从大学填起） |
| 起止年月 | 学习或工作单位 | 任何职务 |
|  |  |  |

**Ⅱ 科学研究**

|  |
| --- |
| 近五年科学研究情况汇总 |
|  获奖成果共 项；其中：国家级 项；省（部）级 项。 |
|  在国内外学术刊物（会议）上发表论文共 篇。在学术刊物发表 篇，在学术会议发表 篇，SCI、EI、ISTP、SSCI、A&HCI、ISSHP收录 篇。 |
|  出版学术专著（译著）共 部。 出版全国统编教材共 部。 |
|  近三年承担的科研项目共 项；其中：国家级 项；省（部）级 项。 |
|  近三年支配的科研经费共 万元，年均 万元。 |
| Ⅱ-1 五年来获奖的主要科研成果及鉴定项目清单 |
| 序号 | 成 果、项 目 名 称 | 署名次序 | 获奖日期 | 获奖名称、等级或组织鉴定单位 |
|  |  |  |  |  |
| Ⅱ-2 五年来出版的主要学术专著、译著、全国统编教材清单 |
| 序号 | 著 作 名 称 | 署名次序 | 出版日期 | 出 版 单 位 |
|  |  |  |  |  |
| Ⅱ-3 五年来发表的具有代表性学术论文清单 |
| 序号 | 论 文 名 称 | 署名次序 | 发表日期 | 发表刊物（索引情况） |
|  |  |  |  |  |
| Ⅱ-4 三年来承担的主要科研项目清单 |
| 项目、课题名称（下达编号） | 项目来源 | 起讫时间 | 本人担任工 作 | 科研经费（万元） |
|  |  |  |  |  |

**Ⅲ 教学与人才培养**

|  |
| --- |
| Ⅲ-1 近五年在国内外协助指导或指导博士、硕士研究生情况 |
| 学生类别 | 一级学科或学科专业 | 时 间 | 人数 | 获学位人数 | 国别、学校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Ⅲ-2 本人能够主讲的研究生课程情况 |
| 时 间 | 课 程 名 称 | 学 时 | 授课对象 | 是否开设 |
|  |  |  |  |  |
| 表中填报的信息真实、准确，有据可查。承担由此材料不真实性问题所带来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。以上特此承诺。申请人签名：年 月 日 |

**Ⅳ 审核意见**

|  |
| --- |
| 学院对申请人评价及推荐意见：经学院审查，本材料信息填写真实、准确，“代表性成果清单”等相关佐证材料和数据准确无误、真实可靠，申请人无学术不端和学术失范行为，同意推荐。学院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| 分委员会审核意见： 分委员会主席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 |
| 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意见：（公章）主席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  |
| 备注： |